

「大廈管理專業服務計劃」將正式推行及接受申請

「大廈管理專業服務計劃」將於明日（四月一日）正式推行，由業界人士組成的專家小組將向舊樓業主免費提供專業的大廈管理意見及跟進服務，有意參與服務計劃的舊樓業主可於明日起提出申請。

這是一項為期十二個月的試驗計劃，由民政事務局、香港房屋協會和四個物業管理專業團體攜手推行，旨在起示範作用，讓業主了解持續管理和定期維修的效用，以提升居住環境的質素。

計劃的服務對象為兩大類：第一類是由參與機構共同選定的大廈群組；第二類則是由有意參與服務計劃的業主提出申請的大廈。前者的服務單位約為 9 0 0 個，而後者則約 1 0 0 個。參與服務計劃的樓宇需符合下列條件：

- * 樓齡 3 0 年或以上的住用或綜合用途大廈；
- * 住用單位的平均應課差餉租值不高於 1 0 0 , 0 0 0 元；
- * 大廈的公用地方失修或破損，必須進行保養及維修工程。

有意參與服務計劃的業主須於今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向民政事務總署遞交填妥的申請表格。業主將無須接受入息或資產審查。

來自香港房屋經理學會、房屋經理註冊管理局、英國特許房屋經理學會亞太分會及香港物業管理公司協會的物業管理專業人士，將組成專家小組，到接受服務的大廈進行家訪，直接聯絡業主，撰寫大廈管理檢核報告，就如何改善大廈管理與維修狀況提出建議。

此外，專家小組亦會協助成立業主立案法團、出席法團會議提供專業意見、協助法團申請各項資助及貸款計劃、協助法團制定改善或維修工程標書及跟進標書的審核和落實，並為法團負責人及一般業主提供大廈管理方面的培訓。

欲查詢服務計劃詳情或索取申請表格，可致電 2 8 3 5 2 5 0 0、瀏覽民政事務總署大廈管理網頁www.buildingmgmt.gov.hk或到民政事務處各諮詢服務中心。

完

2 0 1 0 年 3 月 3 1 日（星期三）